

国家税务总局宾县税务局

宾税询价〔2022〕22号

国家税务总局宾县税务局关于回复 哈尔滨市道外区人民法院询价的函

哈尔滨市道外区人民法院：

按照贵院《哈尔滨市道外区人民法院询价函》（2022黑0104执恢902号）函询，经我局查询《黑龙江省税务局存量房交易价格评估系统》，现将查询结果回复如下：

询价的房屋坐落：宾县宾州镇中心街四委邮电家属楼南栋2单元702室

产权证号：宾房权证宾州字第2010002757号

房屋用途：住宅

建筑面积：101平方米

评估价格：116955.96元，单价：1157.97元

告知事项：

1. 本评估结果是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税收征收管理法》第三十五条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契税暂行条例》第四条第二款等法律法规，依据市场比较法对纳税人转让房产的交易价格进行评估。

2. 本评估结果仅作为存量房交易过程中税务机关认定

交易房产价格是否明显偏低的标准，及核定计税依据使用。

3. 本评估结果在一个月内有有效。

国家税务总局宾县税务局

2022年7月29日

(联系人：张楠；联系电话：57913994)